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57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中无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方。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晶科能源(楚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雄晶科”)提供担保余额为 8.87 亿元，为晶科能源（玉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山晶科”)提供担保余额为 1.6 亿元，为 JinkoSolar Middle East DMCC(以下简称“晶科中东”)提供担保余额为 0 亿元，为玉环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环晶科”)提供担保余额为 4.7 亿元，为浙江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晶科”)提供担保余额为 42.24 亿元，为晶科能源(海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晶科”)提供担保余额为 20.78 亿元，为四川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晶科”)提供担保余额为 20.27 亿元，为晶科能源(滁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晶科”)提供担保余额为 21.74 亿元，为安徽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晶科”)提供担保余额为 12.18 亿元。(以上担保余额均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本次担保已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相关子公司为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和有关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合计人民币 38.8 亿元，具体如下：

1、楚雄晶科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2、楚雄晶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雄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3、玉山晶科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人民币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敞口授信 1.5 亿元，授信期限 18 个月，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4、晶科中东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000 万美元、等值外币或等值人民币，期限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4,000 万美元、等值外币或等值人民币，具体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5、玉环晶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或等值外币)，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6、浙江晶科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申请承兑业务 1.5 亿元、业务期限一年，公司为上述承兑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7、浙江晶科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1.06 亿元，业务期限一年，公司为上述贷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6 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8、浙江晶科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9、海宁晶科向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0、海宁晶科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人民币 2 亿元，具体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11、海宁晶科向海宁市湾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10 亿元，借款期限为 5 年，公司与浙江晶科为海宁晶科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担保期限为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2、四川晶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3、四川晶科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4、滁州晶科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 1.5 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5、滁州晶科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二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6、滁州晶科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17、安徽晶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公司为上述敞口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二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80 亿元，在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调整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发表了明确的同意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晶科能源(楚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鹿城镇阳光大道楚风苑小区东侧楚雄中小企业创业园二楼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9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20 年 9 月 25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太阳能硅片、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光伏衍生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光伏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的生产(人工晶体、高性能复合材料、特种玻璃、特种陶瓷、特种密封材料、特种胶凝材料)；有色金属复合材料及新型合金材料的生产(以上产品均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物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楚雄晶科为公司持有 100%股权比例的全资子公司。

楚雄晶科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楚雄晶科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4,759.97	386,263.41
负债总额	114,671.25	332,947.55
资产净额	40,088.72	53,315.86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2.22	231,684.70
净利润	-9,809.24	13,227.13

2、晶科能源(玉山)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西省上饶市玉山县高新区岩瑞新康村 2020-U19 号地块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09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21 年 09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结构：玉山晶科为公司持股 55%的控股子公司。

玉山晶科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玉山晶科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3,058.87	244,614.14
负债总额	35,599.53	154,306.78
资产净额	67,459.34	90,307.36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174,960.17
净利润	-55.47	343.08

3、JinkoSolar Middle East DMCC(晶科中东)

类型：发行人控制的境外企业

住所：Unit No: 1805-001, Mazaya Business Avenue BB1, Plot No: JLTE-PH2-BB1, Jumeirah Lakes Towers, Dubai, UAE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50,202,000 阿联酋迪拉姆

成立日期：2016 年 9 月 6 日

经营范围：太阳能系统及组件贸易、发电、输配电设备贸易、电线电缆贸易、配件交易

股东结构：晶科中东为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全资子公司。

晶科中东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晶科中东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4,716.22	698,336.52
负债总额	385,022.37	672,358.48
资产净额	29,693.85	25,978.04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89,521.31	679,717.07
净利润	23,978.17	-5,662.86

4、玉环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玉环市经济开发区靖海路 5 号(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07 月 29 日

营业期限：2016 年 07 月 2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玉环晶科为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玉环晶科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玉环晶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421.21	166,046.88
负债总额	85,875.01	140,026.17
资产净额	26,546.20	26,020.71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3,469.47	130,188.26
净利润	1,987.80	-525.49

5、浙江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袁花镇袁溪路 58 号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205,498.84144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8 月 2 日

营业期限：2006 年 8 月 2 日至 2056 年 8 月 1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海宁市尖山新区海市路 35 号)

股东结构：浙江晶科为公司持股 100%股权全资子公司。

浙江晶科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浙江晶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55,079.34	1,288,403.62
负债总额	592,748.53	950,280.24
资产净额	362,330.81	338,123.38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83,566.00	846,199.93
净利润	17,572.32	-24,207.43

6、晶科能源(海宁)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黄湾镇安江路 118 号(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357,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5 日

营业期限：2017 年 12 月 15 日至 2067 年 12 月 14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池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海宁市袁花镇联红路 89 号、海宁市袁花镇袁溪路 58-1 号、海宁市黄湾镇新月路 199 号(自主申报))

股东结构：公司直接持有海宁晶科 25.21%的股权，海宁阳光科技小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21.01%的股权，嘉兴科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51.4%的股权，浙江晶科持有 1.54%股权，海宁晶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0.84%股权，公司对海宁晶科的控制权比例为 99.83%。

海宁晶科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海宁晶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7,117.77	1,351,030.62
负债总额	345,950.42	843,055.54
资产净额	471,167.35	507,975.08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42,932.18	596,169.51
净利润	23,773.12	36,807.73

7、四川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2 月 18 日

营业期限：2019 年 2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110,000 万元

注册地点：四川省乐山市五通桥区桥沟镇十字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经营范围：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多晶铸锭、多晶硅片、高效太阳能电池、组件和光伏系统的研发、加工、制造、安装和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除外)。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四川晶科 65.47%股权，四川晶科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川晶科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2,031.71	1,070,323.49
负债总额	486,165.61	607,744.46
资产净额	455,866.10	462,579.03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65,786.17	729,439.01
净利润	7,993.39	6,712.92

8、晶科能源(滁州)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黎明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制造、销售、销售；光伏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公司持有滁州晶科 55%股权，来安县经开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滁州晶科 45%的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滁州晶科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滁州晶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81,336.38	1,019,223.01
负债总额	363,192.98	798,255.60
资产净额	218,143.40	220,967.41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24,307.40	860,910.94
净利润	1,207.39	2,824.02

9、安徽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合肥循环经济示范园龙兴大道与乳泉路交口东北角 1 号

法定代表人：李仙德

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3 日

营业期限：2021 年 9 月 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结构：公司持有安徽晶科 55%股权，合肥东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安徽晶科 45%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徽晶科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者事项。

安徽晶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9,345.95	513,681.80
负债总额	72,671.41	355,296.64
资产净额	96,674.54	158,385.16
	2021 年 9-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191,361.94
净利润	-2,203.28	4,417.8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关于为楚雄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3、担保范围：全部主合用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二)关于为玉山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保证期间：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三)关于为 JinkoSolar Middle East DMCC 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公司为 JinkoSolar Middle East DMCC 担保的期限为综合授信项下的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3、担保范围：公司为 JinkoSolar Middle East DMCC 担保的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关于为玉环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3、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五)关于为浙江晶科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3、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六)关于为浙江晶科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3、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七)关于为海宁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合同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3、担保范围：合同项下所产生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八)关于为四川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公司为四川晶科担保的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年止。

3、担保范围：公司为四川晶科担保的范围包括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债务人享有的全部债权，债权人实现主合同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以及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

(九)关于为滁州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期限按《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止；在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3、担保范围：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范围按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在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范围按主合同项下出租人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即出租人有权要求承租人履行的全部金钱给付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应按照主合同向出租人支付的租金总额、违约金、手续费、租赁保证金、损害赔偿金、资金占用费／使用费及其他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发生变化，应以变化之后相应调整的债权金额为准；以及出租人为维护及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及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费用。在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范围按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租赁本金、租息、租赁物名义货价、固定租息、迟延付款违约金、违约金、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规定的债务人未按法律文书指定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生产的债务利息及迟延履行金等)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金担保费、执行费、律师费(以债权人与律师事务所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包括债权人已付和应付的全部费用)、代理费、咨询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认证费、收回和处分租赁物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合理费用。

(十)关于为安徽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公司为安徽晶科担保的期限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四、担保的原因及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经营资金需要，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中：国资股东对外担保需履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剩余少数股东无提供担保的能力，同时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上述担保均由公司提供超比例担保，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融资担保均为满足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子公司业务开展，均为向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整体可控。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0 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40.97 亿元，上述额度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 177.81%、33.07%，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51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8 月 26 日，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处置及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半年度公司资产处置和计提各类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778,765,021.08 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处置/计提金额	备注
1	资产处置损失	222,463,886.2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	资产减值损失	508,902,588.08	存货跌价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	信用减值损失	47,398,546.8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合计		778,765,021.08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处置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益，公司根据日常经营的需求及资产处置制度及流程对固定资产进行了认真评估，拟对部分因产线升级改造无法继续满足生产要求的设备进行处置，本次资产处置损失金额共计 222,463,886.20 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同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508,902,588.08 元。

(三)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同时结合个别认定法，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47,398,546.80 元。

三、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处置损失金额为 222,463,886.20 元，计提减值损失金额为 556,301,134.88 元，合计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为 778,765,021.08 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四、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资产处置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50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27 号)，公司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000,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3,000.0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977,000.00 万元，已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4,714.8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72,285.1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2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563,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391,399.6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明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扣除发行保荐费后募集资金总额	977,000.00
减：发行相关费用	4,714.83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及募投项目追加投资额)	563,500.00
其中：年产 7.5GW 高效电池和 5GW 高效电池组件建设项目	210,507.48
海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42.3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9,999.56
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1,680.00
新型太阳能高效电池片项目二期工程	46,144.30
年产 20GW 拉棒切方建设项目	44,126.36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614.44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91,399.6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规则》《监管要求》和《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前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及子公司晶科能源(海宁)有限公司、安徽晶科能源有限公司、青海晶科能源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时间	初始存放金额[注 1]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注 2]	备注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472215	2021-12-9	-	171,066.75	
交通银行青海省分行	63189999970300004223	不适用	-	51,850.89	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
交通银行青海省分行	63189999910130027583	2022-5-18	-	49,749.03	
中国农业银行肥东县支行	12-280001040039181	2022-5-9	-	31,999.97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花木支行	573901172510808	2022-3-15	-	18,958.35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200262625	不适用	-	18,725.42	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肥东支行	51260188002076058	2022-5-9	-	11,998.00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492859	2022-3-9	-	10,000.00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551907489410919	2022-5-6	-	8,992.78	
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肥东县支行	34050146540800004186	2022-5-9	-	5,800.08	
兴业银行合肥电溪路支行	499030100100360802	2022-5-9	-	4,697.75	
兴业银行合肥电溪路支行	499030100200217002	不适用	-	1,500.00	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
兴业银行合肥电溪路支行	499030100200216823	不适用	-	1,398.90	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
兴业银行合肥电溪路支行	499030100200219608	不适用	-	932.59	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
兴业银行合肥电溪路支行	499030100200216675	不适用	-	749.70	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花木支行	791903923010666	2021-12-10	-	619.79	
兴业银行合肥电溪路支行	499030100200218422	不适用	-	615.00	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
兴业银行合肥电溪路支行	499030100200219838	不适用